



最高法院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5年6月8日

發稿單位：特別偵查組

本署特偵組協同臺北地檢署偵辦中信金控集團、國寶集團等涉嫌違反銀行法、證券交易法等案件

本署特偵組協同臺北地檢署於今日上午指揮法務部調查局北部地區工作站調查官及新北、士林、臺中地檢署檢察事務官暨臺北市刑警大隊、保一警察總隊司法警察等人員，搜索中信金控集團、國寶集團及該二集團實際負責人辜○諒、朱○榮以及相關涉嫌人住家及辦公處所。

特偵組因案查得中信金控集團於92至96年間，以子公司境外投資名義，將該集團資金層層轉匯至辜○諒等人掌控之帳戶內，供為彼等私人投資之用，金額約3億美元。另特偵組及臺北地檢署因受理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移辦之案件，查悉中信金控集團於103年及104年間，為旗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中信商銀)購買內湖資訊機房及行政大樓，疑

涉以高價套取中信銀行價差，損及該行鉅額利益；又於 104 年間，為集團所屬中國信託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下稱中信人壽)併購臺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下稱臺壽保)，以中信人壽資金低價高買國寶集團提供之擔保品，致國寶集團獲益數億元。而國寶集團於 104 年 1 月起，以相對成交等方式炒作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並於中信人壽合併臺壽保時，涉嫌內線交易共獲利上億元。上述兩集團所為，均嚴重影響金融市場交易秩序，而涉有違反銀行法、證券交易法等罪嫌。經蒐證後於上午指揮調查官、檢察事務官及司法警察持法院核發之搜索票實施搜索及約談、傳喚等偵查作為。

本次偵搜行動共動員檢察官 18 名、調查官 218 名、檢察事務官 150 名及司法警察 62 名；搜索住處及辦公處所 58 處，傳訊約談涉嫌人及證人共 94 名。